证券代码：002768　　证券简称：国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5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恩股份	股票代码	0027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雨		
办公地址	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青大工业园2号路		
电话	0532-89082999		
电子信箱	SI@qdgo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326,679,004.30	7,932,257,252.84	1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4,620,344.52	250,590,436.08	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5,245,092.73	240,257,744.28	1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0,300,325.82	458,709,217.63	-17.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	0.92	9.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	0.92	9.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6%	5.99%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800,952,630.86	15,053,205,376.88	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88,809,062.77	4,475,500,184.05	2.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2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爱国	境内自然人	46.45%	126,000,000	94,500,000	质押	50,800,000
青岛世纪星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4%	18,000,0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其他	3.75%	10,181,854	0	不适用	0
徐波	境内自然人	3.32%	9,000,000	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5%	2,590,416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2,558,644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4%	2,265,968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聚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1,900,315	0	不适用	0
深圳通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通和宏观对冲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1,526,700	0	不适用	0
青岛城阳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7%	1,012,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的股东王爱国直接持有公司46.45%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的股东徐波直接持有公司3.32%的股份；王爱国、徐波系夫妻关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股东世纪星豪持有公司6.64%的股份，徐波持有世纪星豪83.30%的股权，为世纪星豪的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除此以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深圳通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通和宏观对冲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1,7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事宜

2024年5月17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已于2024年5月29日实施完毕，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8,346,2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事项

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披露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因公司已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自2024年5月29日起，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23.8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25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94%，最高成交价为22.7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8.7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6,881,023.26元(不含交易费用)。

3、并购重组取得香港石油化学有限公司99.99%股权事宜

为促进产业升级，优化资源配置，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国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投资1,560万美元，并购重组取得香港石油化学有限公司99.99%股权，并于2024年8月9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股票代码：002768　　股票简称：国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7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各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于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期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担保额度，子公司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1亿元，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担保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二、担保进展情况

根据控股子公司国恩一塑(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恩一塑")经营发展需要，近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相关对外担保合同，为国恩一塑融资授信等提供对外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授信单位	担保方式	担保期间	合同签订
1	国恩一塑(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定海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0120600003-2024年定海(保)字0008号)
2		1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该笔具体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A2002024BA0014号)

公司本次为国恩一塑融资提供担保有助于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国恩一塑的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国恩一塑资信良好，公司对其拥有绝对控制权，其经营发展前景向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提供担保，有助于支持子公司拓展融资渠道，保障子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保证其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0120600003-2024年定海(保)字0008号)

(1)保证人：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定海支行

(3)债务人：浙江一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恩一塑(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主债权：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24年6月7日起至2033年7月7日期间(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在人民币7亿元的最高余额内，债权人依据与债务人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铂金等贵金属品种)租借合同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5)最高债权额：柒亿元整。

(6)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7)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8)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A2002024BA0014号)

(1)保证人：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3)债务人：国恩一塑(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主债权：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编号为公授信字第ZH2400000162294号的《综合授信合同》及该合同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权，亦包括债权人为债务人履行垫款/付款责任产生的追偿权。主债权的发生期间为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项下最高额担保权设立前债务人与债权人已存在的未结清业务余额纳入本合同担保的债权范围。

(5)最高债权额：壹亿元整。

(6)保证期间：该笔具体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7)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上述范围中除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外的所有款项和费用，统称为"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上述范围中的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均计入债务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

(8)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70,8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82.86%。其中，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327,8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73.25%；对合并范围外公司的担保余额为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0%。除上述担保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亦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等事项。

特此公告。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300659　　证券简称：中孚信息　　公告编号：2024-042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孚信息	股票代码	3006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强	刘宁	
电话	0531-66590077	0531-66590077	
办公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谷A1-5号楼25层	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谷A1-5号楼25层	
电子信箱	ir@zhongfu.net	ir@zhongfu.net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4,846,456.31	329,471,226.43	-1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0,297,338.48	-181,424,313.42	2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6,327,262.78	-186,634,537.70	2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7,257,714.54	-182,053,145.68	-24.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80	3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80	3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0%	-16.54%	5.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30,864,735.76	1,689,528,982.00	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44,396,962.63	982,567,397.33	36.8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魏东晓	境内自然人	21.99%	57,253,101	42,939,826	不适用 / 0
陈志江	境内自然人	12.14%	31,619,428	23,714,571	不适用 / 0
厦门中孚普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6,845,626	0	不适用 /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1%	4,194,406	4,140,786	不适用 / 0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58%	4,103,200	0	不适用 / 0
孙强	境内自然人	1.56%	4,071,408	3,053,556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	2,957,240	0	不适用 / 0
UBS AG	境外法人	1.02%	2,654,415	2,484,472	不适用 / 0
薛小华	境内自然人	0.80%	2,070,393	2,070,393	不适用 / 0
万海山	境内自然人	0.78%	2,022,654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魏冬青系公司股东魏东晓之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3年3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2023年7月12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2023年8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34,851,621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4.49元，募集资金总额504,999,988.29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91,430,128.3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4]000017号)。2024年3月21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本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次股票发行后，本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260,392,37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股本总额将变更为人民币260,392,378.00元。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24年4月2日。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魏东晓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659　　证券简称：中孚信息　　公告编号：2024-041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8月29日，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300825　　证券简称：阿尔特　　公告编号：2024-069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阿尔特	股票代码	3008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晗	孙雪冬	
电话	010-87163976	010-87163976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7号院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7号院	
电子信箱	info@iat-auto.com	info@iat-aut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2,444,077.85	496,507,600.70	-2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88,122.13	66,107,891.79	-12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019,183.62	64,056,502.20	-12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828,832.94	-28,386,352.35	28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20	0.1365	-123.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20	0.1350	-123.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2.72%	-3.3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98,104,411.35	3,393,892,930.83	-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21,441,051.59	2,449,755,366.28	-1.1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2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7%	67,579,530	0	质押 / 45,329,300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1%	8,534,201	0	不适用 / 0
黄松浪	境内自然人	1.71%	8,500,000	0	不适用 / 0
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8,228,007	0	不适用 / 0
林玲	境内自然人	1.61%	8,025,300	0	不适用 / 0
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6,660,583	0	不适用 / 0
张立强	境内自然人	1.24%	6,160,853	4,620,640	不适用 / 0
陈振宇	境内自然人	1.15%	5,710,357	0	不适用 / 0
E-FORD LIMITED	境外法人	1.13%	5,613,330	0	不适用 / 0
宣奇武	境内自然人	1.11%	5,549,521	4,162,141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宣奇武先生及其配偶刘剑女士为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上述主体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黄松浪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8,50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有8,500,000股；2、股东陈振宇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710,307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0股，合计持有5,710,357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业务经营情况

2024年上半年，我国汽车产业呈现稳健增长的状态，国内汽车出海持续高增。公司是以整车及整车平台全流程研发、新能源智能化平台开发、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为主业的前瞻技术驱动型科技创新企业，正在以全球汽车市场未来需求为导向，结合公司着力推动的"技术+供应链"出海战略及AI赋能汽车研发设计战略，在汽车关键技术、智能化研发工具、核心产品及前瞻解决方案、国际市场发展等方面逐步构建国际化高壁垒生态闭环，并着力推动研发智能化体系的系统构建。

报告期内，受下游市场行情波动影响，叠加部分客户业务发展不畅，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及利润水平处于阶段性底部。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244.41万元，同比下降20.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78.81万元，同比下降123.88%。整车设计收入36,757.26万元，其中新能源汽车整车设计收入30,601.60万元，占整车设计收入的比重为83.25%。境外收入7,542.03万元，同比增长348.61%。2024年上半年，公司承接项目已上市车型共8款，客户类型涵盖合资、自主与新势力品牌，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整车研发业务在手订单共8.18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零部件业务在手订单约68.55亿元(零部件订单将按年度分批执行)。

(二)其他事项

1、为积极推动出海战略落地，更好的开展汽车整车及核心零部件制造出口业务，进一步推动公司国际化发展，2024年1月5日，公司成立了天津阿尔特进出口有限公司，以满足公司进出口需求及业务发展需要，也为出口战略及海外订单顺利执行提供了保障。

2、2023年9月4日，公司与日本上市公司菱三株式会社的全资子公司中菱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设立合资公司的合资合同书》，探讨采用合资公司的形式开展半导体以及电子零部件相关研发及销售等业务。2024年1月24日，双方合作成立的合资公司四川志世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4日及2024年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关于合资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3、2024年2月7日，公司与矢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矢崎")签署了《关于拟设立合资公司共同开展研发及全球市场开拓之合意书》，双方拟通过强强联合协同创新等方式，以合资公司为依托，开展新能源汽车行业所需的高压电系统核心技术攻关。2024年8月8日，公司与矢崎签署了《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矢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阿尔特矢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合资经营合同》，将共同在中国北京市投资成立北京阿尔特矢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行业所需的高压系统核心技术的研究开发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8日及2024年8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矢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意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关于与矢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意书的进展暨拟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4、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第四期回购公司A股股票，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均含本数)。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86,132股。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8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四期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第四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尚在实施中。

5、公司在德国成立了全资子公司IAT Technology GmbH(中文名称为"阿尔特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欧元。具体详见公司在2024年3月13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6、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监管政策变化以及公司自身实际发展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并与相关方充分沟通论证，公司经审慎分析后，决定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取消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相关的全部议案。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6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7、2024年6月27日，公司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投资框架协议，宣布将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洋山特殊综保区成立合资公司，负责汽车研发、制造及出口。合资公司落户临港新片区后，将充分利用区域优势，加速国际化进程。2024年7月12日，合资公司上海阿尔特领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8、2024年7月，公司与国内某矿业集团签署《醇氢增程式动力系统联合开发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3.0T V6醇氢增程器及其他系列产品、醇氢增程式非道路机械系列产品、醇氢增程式新能源牵引车开发等方面开展合作。

9、2024年8月，四川阿尔特新能源与HDI TRADING CO.，LIMITED(以下简称"HDI")签署相关合同，HDI将向四川阿尔特新能源采购专用混合动力变速器(DHT)，预计合同总金额不低于145,100万元人民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572　　证券简称：安车检测　　公告编号：2024-054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车检测	股票代码	3005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云彬	薛清文	
电话	0755-86182392	0755-86182392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5楼	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5楼	
电子信箱	ir@anche.cn	ir@anche.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9,222,653.58	256,582,070.09	-1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090,177.28	28,189,694.56	-15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501,858.55	19,777,290.12	-21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275,316.09	-49,713,932.53	65.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2	-15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2	-15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5%	1.29%	-2.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86,218,257.35	2,869,743,614.54	-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88,614,067.38	2,047,881,132.75	-2.8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贺宪宁	境内自然人	25.72%	58,889,686	44,167,264	质押 / 16,00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2.82%	6,448,226	0	不适用 / 0
深圳市恒邦兆丰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邦鸿源拾伍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0%	4,579,776	0	不适用 / 0
庄立	境内自然人	1.97%	4,513,161	0	不适用 / 0
汪杰宁	境内自然人	1.35%	3,085,800	0	不适用 / 0
叶燕桥	境内自然人	1.07%	2,442,300	0	不适用 / 0
谈燕	境内自然人	0.97%	2,218,701	0	不适用 / 0
信达鲲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信石信兴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7%	2,000,000	0	不适用 / 0
潘建锋	境内自然人	0.79%	1,814,700	0	不适用 / 0
李春微	境内自然人	0.71%	1,614,6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声明。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深圳市恒邦兆丰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邦鸿源拾伍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579,776股；2.公司股东谈燕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218,701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